

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北大医药

公告编号：2025-058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意公司配合参股公司减资 及拟启动清算解散工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配合参股公司减资及拟启动清算解散工作的议案》。受市场环境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公司参股公司北京北大医疗肿瘤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肿瘤医院管理公司”）因经营存在严重困难，故申请拟先将其注册资本由 30,000 万元减少至 10,000 万元（以下简称“本次减资”）后再启动清算解散工作。公司基于整体战略规划，为优化投资布局，降低经营风险，更好维护公司及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利益，提请董事会同意公司配合参股公司肿瘤医院管理公司本次减资及后续拟启动的清算解散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概述

肿瘤医院管理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0 万元人民币，实缴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出资 4,100 万元，持股 41%；北京大学肿瘤医院出资 3,400 万元，持股 34%；北京北大医疗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北大医疗产业基金”）出资 1,000 万元，持股 10%；心安（北京）医疗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下称“心安医疗”）出资 1,500 万元，持股 15%。相关情况参见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与北京大学医学部、北京大学肿瘤医院、北大医疗产业基金、心安医疗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鉴于肿瘤医院管理公司目前经营存在严重困难，现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肿瘤医院管理公司计划减少注册资本，拟将其注册资本由 30,000 万元按各股东实缴

资本同比例缩减至目前的实缴资本 10,000 万元。本次减资前后，各股东实缴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保持不变。肿瘤医院管理公司完成本次减资后拟启动清算解散工作。

上述事项不涉及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北大医疗肿瘤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306583675Y

法定代表人：韩宁夫

成立日期：2014 年 08 月 08 日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通州区运河东大街 1 号北京国际医疗服务区 002 室

经营范围：医院管理；医院管理咨询；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项目投资；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医疗机构形象策划；承办展览展示；技术交流；商务信息咨询（不含中介）；肿瘤诊疗、医疗设备、医用材料、药品的技术开发；医学研究与试验发展。（“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区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时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4 年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7,496.88	7,424.82	-	10.04
2025 年 (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7,496.84	7,424.78	-	-0.04

经核查，北京北大医疗肿瘤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同意事项

提请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配合参股公司的本次减资及后续拟启动的清算解散工作，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上述事项中所有必要事宜的执行工作。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配合参股公司减资及拟启动清算解散工作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后认为，公司基于整体战略规划，为优化投资布局，降低经营风险，配合参股公司减资及后续拟启动的清算解散工作是为了更好维护公司及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利益。该参股公司拟将其注册资本由 30,000 万元按各股东实缴资本同比例缩减至目前的实缴资本 10,000 万元。本次减资前后，各股东实缴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保持不变，待完成本次减资后拟启动清算解散工作。该事项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关于同意公司配合参股公司减资及拟启动清算解散工作的议案》提交给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回避，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配合参股公司减资及拟启动清算解散工作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基于整体战略规划，为优化投资布局，降低经营风险，配合参股公司减资及后续拟启动的清算解散工作是为了更好维护公司及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利益。该参股公司拟将其注册资本由 30,000 万元按各股东实缴资本同比例缩减至目前的实缴资本 10,000 万元。本次减资前后，各股东实缴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保持不变，待完成本次减资后拟启动清算解散工作。该事项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六、参股公司减资及后续拟启动清算解散工作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配合参股公司减资后拟启动清算解散工作事项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4、《监事会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